

华中科技大学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实设字〔2025〕7号

关于印发《华中科技大学实验实践教学现场 5S 建设专项中期检查要求》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推进教学实验室发展，创建一流实验实践环境，支撑拔尖创新人才培养，2025 年开始，学校在实验技术研究项目中设立实验实践教学现场 5S 建设专项，确立若干“实验实践教学现场 5S 管理样板实验室”建设单位，对教学实验室的人、机、料、法、环等实验实践要素实施 5S 管理规范并做到持之以恒，以点带面促进实验室管理规范化。

为推进“实验实践教学现场 5S 管理样板实验室”建设，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制定“华中科技大学实验实践教学现场 5S 建设专项中期检查要求”，现印发你们，请各“5S 管理样板实验室”对照自检，推进实验室规范管理。

(此页无正文)



华中科技大学实验实践教学现场

5S 建设专项中期检查要求

一、基本要求

1.1 整理 (Seiri)

a) 实验室内不得存放废弃设备、过期试剂、冗余耗材及私人物品；

b) 危险化学品、实验废液须按 GB 15603（危险化学品仓库储存通则）分类存放，台账清晰可追溯；

c) 实验台面、地面、储物柜等区域无杂物堆积。

1.2 整顿 (Seiton)

a) 仪器设备、工具、耗材须定点定位，标识系统应符合以下要求：

①标识内容包含名称、编号、责任人；

②危险区域设置黄黑警示带或红色标识；

b) 文件资料、物品按类别分层存放，标签统一；

c) 设备使用后及时归位，保证主通道通畅无阻碍。

1.3 清扫 (Seiso)

a) 实验台面、设备表面每日清洁，无积尘、污渍或化学残留；

b) 地面、墙面、天花板每周全面清扫，无蛛网、水渍；

c) 通风系统、排水设施定期维护，无堵塞或异常噪音。

1.4 清洁 (Seiketsu)

a) 实验室须公示 5S 管理制度、责任分区图及可视化标准；

b) 实验结束必做安全巡查，安全隐患整改率应达 100%；

1.5 素养 (Shitsuke)

- a) 实验人员进入实验室应规范穿戴防护装备（实验服、护目镜等）；
- b) 每学期开展 5S 专项培训 ≥ 2 次，考核通过率 $\geq 95\%$ ；
- c) 无违规操作。

二、检查内容与方法

2.1 文件审查

- a) 检查 5S 管理制度、责任分工文件、区域划分图、物品整理表及培训记录；
- b) 核查危化品台账、设备维护记录、隐患整改报告。

2.2 现场检查

- a) 采用全数检查法，覆盖实验室所有功能区域；
- b) 随机抽查 10%的物品定位与标识合规性；
- c) 防呆措施是否合理；
- d) 模拟实验操作流程，观察人员行为规范性（检查时，如有学生正在操作）。

2.3 评分规则

按附录 A《华中科技大学教学实验室 3S 验收评分表》逐项评分，总分 100 分。

附录 A

华中科技大学教学实验室 3S 验收评分表

3S 管理场所	3S 管理场所项目	检查内容	标准分	检查结果
总体文件要求	功能分区图	• 明确功能划分	20	
	物品整理表	• 明确功能区、工位、操作位必要物品		
	可视化标准(试行)	• 能够指导 5S 可视化标记实施		
	管理办法(试行)	• 是否能够指导该区域 5S 活动正常进行		
仪器设备	整理	• 现场是否有不需要的仪器设备 • 残旧、破损仪器设备是否仍在使用	20	
	整顿	• 仪器设备放置是否合理 • 仪器设备定位标识明晰(轮廓线、形迹) (*) • 设备资产标签、标识牌是否脱落或无法清楚辨识 • 同类仪器设备是否编号		
	清扫	• 仪器设备是否有灰尘、脏污、生锈、渗油或漏气 • 导线、导管是否破损、老化 • 是否定期保养和校准设备 • 安全保护装置是否正常, 防呆措施是否合理 (*) • 保养记录、使用记录完善		
作业台(区)	整理	• 现场是否有不用的作业台 • 台面上是否放置一周不用的材料、仪器设备及用品 • 是否有无法使用或多余物品	20	
	整顿	• 台面上物品是否凌乱 • 物品和物品区域标识准确 (*) • 作业台及物品是否编号(规范统一、因地制宜)		
	清扫	• 是否布满灰尘、脏污 • 是否有残留的材料余渣		
货架、储物架 储物柜	整理	• 货架数量是否过多 • 货架上是否放置不用物品、用具或材料 • 物品是否因放置时间过长而变质	20	
	整顿	• 摆放物品是否因没有标识而难以找到 • 货架或物品是否过高不易拿取 • 不同物品是否叠放过多, 不易拿取		
	清扫	• 货架物品是否清扫困难 • 货架上物品是否堆积灰尘		
通道	整理	• 是否有不必要的通道 • 通道是否与作业区混杂	10	
	整顿	• 是否标明了通道位置 • 通道是否被占用或者凸凹不平		
	清扫	• 是否有灰尘、积水和油污		

公共场所	整理	• 场所内是否堆放杂物 • 地面是否摆放来及或不用物品 • 是否设置门牌信息	10	
	整顿	• 区域划分是否有标识 • 是否设置 5S 宣传标语 (*) • 应急通道是否明确，布局是否合理 • 清洁用具摆放或分区使用是否合理 (*)		
	清扫	• 墙面、地面是否清洁无污渍 • 玻璃是否完好、清洁		
		总分：	100	
		检查人签名：		

备注：总体文件优得 20 分，良得 15 分，有得 10 分；其他项目按照相应要求酌情给分。建议：优为标准分 × (90%-100%)、良为标准分 × (80%-89%)、中为标准分 × (70%-79%)、差则不得分。